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5月28日至2024年08月27日止。

第 75875662 号

申请日期 2023年12月19日

商 标

# 六月時

申 请 人 郭冉

地 址 河北省邯郸市曲周县河南疃镇郭于自口村009号

代理机构 北京诚海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祛汗药；人用药；医用熏蒸制剂；医用草本提取物；净化剂；灭菌棉；医用敷料；药茶